

#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物业服务合同

项目编号：驻政采购-2024-04-12

甲 方：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

乙 方：驻马店市长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按照驻政采购-2024-04-12（招标编号）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服务内容

教学楼、公寓楼、艺术楼的公共区域（包含走廊、楼梯道、厕所等）卫生保洁及公寓管理。校园公共环境卫生，包括校园广场、足球场、篮球场、操场、道路、花园绿地、建筑物周边、公共场所、房屋公共部位的清洁卫生、垃圾清理及水电维修服务。

## 二、各岗位人员职责及要求

### （一）项目负责人

#### （1）岗位职责及要求

- 1、负责制定本项目管理所需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并监督执行。
- 2、负责人员的编制计划安排以及对员工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工作。
- 3、负责检查保洁员的仪容仪表和到岗情况，定期巡查、检查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。
- 4、负责每日工作的分配指派，随时检查所辖范围各责任区的工作状况，及时调整各种工具及人力的配置。
- 5、制定节约用电、用水、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的措施，降低物业成本。
- 6、熟悉各种设备、设施维护计划的制订、审核，并督促实施。定期检查物业设备、设施的维护、保养情况，根据检查结果，提出处理意见。
- 7、督促、指导工作人员做好安全保卫、防火、防水、防盗等工作。

- 8、负责制定核实物资采购计划以及工具用品的发放。
- 9、每周组织召开一次工作会议，检查各方面工作，提出改进的措施方案，并对各方面工作进行阶段小结，布置下周具体工作。

## （二）值班人员

### （1）公寓值班人员岗位职责

- 1、负责公寓安全和生活秩序管理。
- 2、公寓值班岗要做好来客来访登记，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楼内。
- 3、严格按照学校规定锁门、关门，做好节约水电工作。
- 4、熟悉楼内各种消防器材和各条安全通道，做好安全和消防工作。
- 5、休息期间做好楼内安全巡查。

### （2）管理要求

- 1、值班人员身心健康，能胜任本职工作。
- 2、统一着工作服值班，坚守岗位，不脱岗。
- 3、管理间干净整洁，物品摆放整齐，各种记录、日志完善齐全。
- 4、做到工作认真负责、热情服务、周到服务。
- 5、协助学校相关部门做好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。
- 6、文明礼貌，行为得体，发现问题及时联系相关部门处理。
- 7、遵守学校各种规章制度，服从学校主管部门和所在楼宇工作部门的管理。
- 8、严格值班制度，当班责任人需认真做好值班记录，工作时间不得擅自离岗、串岗、聊天、干私活，不得从事兼职工作。
- 9、要按要求检查寝楼使用飞线、大功率电器及其他危险品，如有发现要立即制止、收缴或向主管部门报告处置。
- 10、积极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寝室安全、卫生、住宿情况检查等工作。
- 11、负责学生公寓设施设备报修及统计，做好及时上报、维修情况督查工作。
- 12、负责值班室、大厅的卫生。严禁自行车、电动车进入寝楼。
- 13、做好维修人员、晚归学生等登记记录工作。
- 14、严禁私自占用学生宿舍。
- 15、值班期间不得在值班地点做饭。
- 16、严禁闲杂人员进入寝楼、禁止所有人在寝楼兜售商品和散发广告、传单，对外来人员出入寝楼做好登记。

17、严禁在公寓楼内堆放垃圾和废品。

18、禁止宠物进入寝楼。

19、做好水电节约，对跑、冒、滴、漏等现象及时上报。熟悉本楼总开关、电路及走廊安全指示灯。

### (3) 人员素质要求

1、值班人员应知法，懂法，守法，依法办事，必须严格遵守值班从业规范，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。

2、值班人员身体健康，能胜任执勤、巡查等工作要求，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，体貌端正，无犯罪记录。

3、值班人员应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作风正派，男性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（不含 60 周岁），女性年龄在 55 周岁以下（不含 55 周岁），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。

4、项目负责人要加强对值班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管理，确保值班人员无违规违法事件发生。

### (4) 风险要求

1、学校将对值班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，乙方若出现人员年龄不符合要求、派驻人数不够、学历不符合要求、日常工作不到位、不达标等违约现象，将依据合同约定，做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。

2、值班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，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、伤亡等事件均由乙方负责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、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，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，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，学校不承担责任。

4、乙方在值班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值班行业规范，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乙方在学校重大活动及上级迎检中，出现重大失误影响到学校有关荣誉和评估验收两次的则终止合同。

### (5) 考核要求

为确保服务质量，学校将对值班服务进行每月一次的考核，满分 100 分，其中使用部门测评占 50%，学校考核小组测评占 50%。每月付款前，根据考核成绩，

90分及以上视为满意，按照合同支付当月服务费用；89-85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1%；84-80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2%；79-75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3%；74-70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4%；69分及以下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10%。如连续3次考核低于80分，学校有权解除合同，由此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#### 考核内容：

1、人员基本条件（20分）。值班人数、年龄、性别、文化程度要符合合同要求，发现1人次不符合要求扣5分。

2、工作纪律（10分）。值班人员需统一着工作服值班，工作时间不得擅自离岗、串岗、聊天、干私活，发现1人次不符合要求扣1分。

3、日常工作情况（40分）。值班室物品摆放整齐，各种记录、日志、完善齐全；做好负责值班室、大厅和门前三包卫生工作；做好大件物品进出、维修人员、晚归学生等登记记录工作；严禁闲杂人员进入楼宇，严禁闲杂人员和异性进入寝楼，严禁值班人员在值班室居家，严禁他人在寝楼兜售商品和散发广告，发现违反1次扣1分，情节严重的扣5分。严禁私自占用学生宿舍和公共部位存放私人物品，严禁在寝楼内卖东西，不得在值班地点做饭，发现违反1次扣5分。

4、师生评价（20分）。遵守学校各种规章制度，服从学校主管部门的管理；对待师生服务热情周到，工作认真负责，方法得当，严禁简单粗暴，语言粗俗等不文明行为，发现违反1次扣5分。

5、用工要求（10分）。学校将对用工协议签订、意外保险、依法纳税等方面履约情况抽查，每发现一方面不合格扣5分。

#### （6）培训要求

所有值班队员上岗前需经过培训后方可上岗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；加强对值班队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学习训练，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1次（要有过程资料）；形象素质培训，规范化执勤、消防灭火、防暴演练的开展每学期不少于1次（要有过程资料）。每次培训会议业主单位有关人员全程参会。

#### （7）食宿要求

学校为值班人员提供值班室。值班人员在校期间的饮食自理，不准在值班地点做饭。要统筹安排，确保当班值班人员就餐时间，值班不缺岗。

### (三) 保洁人员

#### (1) 保洁人员岗位职责及保洁范围

##### 1. 教楼、艺术楼等公共部位保洁职责及保洁范围

1、标段内所有已使用楼宇内全部公共部分的卫生保洁（楼梯、扶手、走廊、卫生间、窗台、公共部位门窗、玻璃等），标段内体育场馆及各楼内的会议室、报告厅、公厕及其它公共设施全部卫生保洁。

2、标段内所有楼宇内部垃圾箱（桶），消防设施设备的管理、保洁、保管。

3、负责楼宇内卫生间、便池、下水道疏通。

4、协助相关部门开展文体活动和文化氛围的建设及相关制度宣传。

5、负责学校各类迎评、迎检、参观考察期间突击加班打扫卫生和清运垃圾工作，该项工作作为物业公司应尽的义务和责任，学校不再另外支付费用。

6、早晨 7:30 前必须完成标段内楼宇保洁，楼宇保洁要从早晨 5:30 至夜晚 9:00 不间断保洁。

##### 2. 公寓楼保洁职责及保洁范围

1、寝楼内楼梯、扶手、灯罩、开关、走廊、晾衣间、卫生间、淋浴间、便池、洁具、管道设施等公共部分卫生保洁和公共部分的门窗、墙面及其它公共设施全部卫生保洁。寝楼产生所有垃圾清运。

2、垃圾箱（桶）摆放整齐、清洁，管理和保护消防设施设备。

3、负责便池、洗手池、下水道疏通，含寝楼内所有下水道疏通。

4、协助相关部门开展文体活动和文化氛围的建设及相关制度宣传。

5、负责新生和毕业生寝室卫生清洁、连廊、楼顶卫生等全面清洁工作。

6、负责学校各类迎评、迎检、参观考察期间突击加班打扫卫生和清运垃圾工作，该项工作作为乙方应尽的义务和责任，学校不再另外支付费用。

#### (2) 保洁服务标准

##### 1. 楼宇卫生保洁服务标准

1、保持楼宇及附属建筑物、楼宇内空地、楼宇内共用设施等部位地面、墙面、走廊、楼梯、扶手、门窗等部位无脚印、无污渍、无烟蒂、无纸屑、无痰迹等。

2、大厅内的地面、墙面、天花板、台面、栏杆、宣传栏、柱、装饰物、门

牌等保持光亮、整洁、楼宇内外无小广告。标段内室内地面及门前、大厅公共地面每天至少湿拖一次。

3、玻璃、灯罩、开关、门窗（含纱窗）无手印、尘土、污物，保持干净、光亮，完好无损。

4、垃圾箱（桶）规范摆放、外观保持洁净、完好、四周清洁。

5、走道四周、踢脚线、墙面及设施、门框、附属物洁净、无垃圾、无积痰、无蜘蛛网、无浮尘、无乱刻乱画等现象。

6、卫生间卫生洁具、洗手台、镜子、金属器具、卫生用品做到清洁，无水迹、污迹、锈迹、毛发、烟头、异味，设备完好，墙面四周保持干净，无蛛网，地面无脚印、杂物，保持卫生间空气清新，卫生工具不得随意放置，必须有序放置到指定位置。

7、楼梯扶手及栏杆、步梯干净、光亮，确保无污迹、锈迹、痰迹、污物和垃圾。

8、层高 4.5 米以下的建筑楼宇玻璃内外壁每周擦拭清洁一次，保持洁净、无污染；层高 4.5 米以上的超高空间玻璃外壁每半年彻底清洁一次，层高 4.5 米以上的超高空间玻璃内壁每月清洁一次，保持洁净、无污染。

9、保洁人员要按学校指定的时间上下班，不得迟到早退，必须跟踪保洁到位，保洁不留死角和盲区。

10、垃圾清运要及时清理，不得滞留。

## 2. 标段内路面、硬化面、运动场等卫生保洁服务标准

1、保持标段内公共区域内所有路面洁净，做到到边到角，垃圾杂物入桶。雨雪天气，要及时清理道路积水、积雪，不得造成雪水积存。

2、运动场及四周清洁，无纸屑、无垃圾、无杂草、无杂物。

3、各类露天放置的座椅、坐凳、各类器材等要每日清洁，确保无浮尘、无污迹。

4、确保上班期间垃圾箱不外溢。

5、负责区域内垃圾箱（桶）、果皮箱每天保洁一次，箱体整洁，设施完好，箱门及时关闭，及时清掏，无垃圾溢出，无异味、腐臭；箱体周围无存留垃圾，箱体无粘贴小广告，定期对垃圾容器进行消杀，并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、规范摆

放。

6、校园内公共设施设备应进行妥善保管、保洁。

7、标段内地面清扫保洁质量必须达到“六净五无”，“六净”即：地面见本色，车行道净、人行道净、花坛周边净、墙角净、窞井及雨污水井井口净、废物箱周边净；“五无”即路面无尘土、积水，无垃圾积存，无砖瓦石块，无粪便遗留，无果皮、纸屑、烟蒂，无乱张贴、路牙无泥沙等杂物；“一通”即下水道口通；雨雪天气时，保证路面不积水、少结冰（中、大雪以上保证道路畅通）。

8、标段内边角地带无垃圾堆，无卫生死角；设施设备每天保洁一次，摆放整齐有序，围栏、篮球架等每月保洁一次。

9、及时清理辖区内的小广告以及违规张贴、悬挂的条幅，灯杆、树冠、树枝上无悬挂杂物、无广告张贴、无铁丝、无条幅残留等。

10、院区保洁人员要按照要求每天7:00-19:00在校园内不间断保洁和巡视，不留死角和盲区，保证校园内无白色垃圾。

11、为保证校园环境清洁要求定期在校园内进行洒水和清扫作业。

### （3）人员素质要求

1、保洁人员应知法，懂法，守法，依法办事，必须严格遵守保洁从业规范，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。

2、保洁人员身体健康，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，体貌端正，无犯罪记录。

3、保洁人员应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，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，作风正派，男性年龄在60周岁以下（不含60周岁），女性年龄在55周岁以下（不含55周岁）。

4、保洁人员无违规违法行为。

### （4）风险要求

1、学校将按照以上要求对保洁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严格考核，乙方若出现人员年龄不符合要求、人数不够、日常工作不到位、服务质量不达标、受到师生保洁服务投诉等违约现象，将依据合同约定，每月进行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，直至解除合同。

2、保洁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，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，做好劳动保

护，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、伤亡等事件均由乙方负责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、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，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，学校不承担责任。

4、乙方在保洁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操作规范，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乙方在学校重大活动及上级迎检中，出现重大失误影响到学校有关荣誉和评估验收两次的则终止合同。

#### (5) 考核要求

为确保服务质量，学校将对保洁服务进行每月一次的考核，满分 100 分，其中使用部门测评占 50%，学校考核小组测评占 50%。每月付款前，根据考核成绩，90 分及以上视为满意，按照合同支付当月服务费用；89-85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1%；84-8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2%；79-75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3%；74-7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4%；69 分及以下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10%。如连续 3 次考核低于 80 分，学校有权解除合同，由此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#### 考核内容：

1、人员基本条件（20 分）。保洁人员人数、年龄、资格、身体条件等必须符合合同要求，学校考核组不定期抽查发现 1 人次不符合要求扣 5 分。

2、工作纪律（10 分）。保洁人员需着统一工作服上岗，文明服务，工作时间必须满足学校工作需要，保洁服务早 7:30 前保洁完毕，晚 9:00 下班。白天要不间断保洁，确保各类路面无漂浮物、烟头，工作时间不得擅自离岗、串岗、聊天、干私活，发现 1 人次不符合要求扣 1 分。考核中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1 分。

3、日常工作情况（40 分）。卫生保洁标准需符合上述第二条“保洁服务标准”要求，每次考核发现 1 处不合格扣 1 分。垃圾清运及时，桶内垃圾不超过 2/3，违反 1 次扣 1 分；严禁占用学生宿舍和公共部位存放私人物品，严禁在各服务楼宇内兜售商品，不得在值班地点做饭，违反 1 次扣 5 分；各类教育培训、工作例会每少一次扣 5 分，配合学校重要活动不力的每出现一次扣 10 分。

4、师生评价（20 分）。遵守学校各种规章制度，服从学校主管部门和所在

楼宇工作部门的管理；对待师生要热情周到，文明礼貌，工作认真负责，方法得当，严禁简单粗暴，语言粗俗，行为不端，保洁工作不及时、服务质量差，服务态度不好，师生投诉多，考核中每发现 1 次不符合要求的现象扣 1 分。

5、用工要求（10 分）。学校将对用工协议签订、意外保险、依法纳税等方面履约情况抽查，每发现一方面不合格扣 5 分。

#### （6）培训要求

所有保洁人员上岗前需经过培训后方可上岗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；加强对保洁业人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学习训练，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 1 次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；形象素质培训，规范化保洁培训的开展每学期不少于 1 次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。每次培训会议业主单位有关人员全程参会。

#### （7）食宿要求

所有保洁人员在校期间的饮食自理，不准在值班地点做饭。

### （四）水电维修人员

#### （1）水电维修的职责及范围

1、职责要求：接受采购人统一管理和调配，负责标段内的公共设施维修的信息收集和快速维修服务。维修人员必须 24 小时值班，随时接受维修任务，确保换灯管、插座、换水龙头等小件维修半天内完成，维修工作量大的一天内完成，确保随叫随到，不得脱岗、离岗、干私活、干兼职。

2、维修范围：管辖区域内上下水、公用电系统（高压配电房除外）、照明系统等设施的日常维修、管理、运行、维护、保养。

#### （2）水电维修服务标准

1、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按合同规定执行，服从学校管理。

2、完善项目维修管理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。

3、上班着装规范整齐，统一佩戴工牌，统一携带维修工具包。

公布 24 小时维修服务电话，保持电话畅通，非工作时间安排专人值班，及时处理紧急报修事项。

4、接到报修单或报修电话，10 分钟之内有响应，根据报修内容和预约时间及时进行维修。

5、维修时限：小修不超过 1 小时，中修不超过 4 小时，大修不超过 24 小时。

6、维修工具自备，维修材料及时书面上报，以旧换新；根据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及时整改，维修服务效果好。

7、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操作及岗位技能培训，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。

8、维修服务满意率要达到 95%以上，返修率不能超过 2%，投诉处理率要达到 100%；维修工作符合质量要求，符合采购人验收标准。

9、建立健全服务评价机制，通过实行第三方（师生）评价，督促提升维修服务质量。

10、真实完整地做好运行、保养、维修记录。

11、发现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并上报。

12、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。

### （3）人员素质要求

1、水电维修人员应知法，懂法，守法，依法办事，必须严格遵守水电维修从业规范，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。

2、水电维修人员身体健康，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，体貌端正，无犯罪记录。

3、水电维修人员必须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且取得相关证书后方可上岗，男性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(不含 60 周岁)，女性年龄在 55 周岁以下(不含 55 周岁)。

### （4）风险要求

1、学校将按照以上要求对水电维修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严格考核，乙方若出现人员年龄不符合要求、人数不够、日常工作不到位、服务质量不达标、受到师生投诉等违约现象，将依据合同约定，每月进行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，直至解除合同。

2、水电维修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，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，做好劳动保护，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、伤亡等事件均由乙方负责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、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，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，学校不承担责任。

4、乙方在水电维修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操作规范，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乙方在学校重大活动及上级迎检中，出现重大失误影响到学校有关荣誉和评估验收两次的则终止合同。

#### (5) 考核要求

为确保服务质量，学校将对水电维修服务进行每月一次的考核，满分 100 分，其中使用部门测评占 50%，学校考核小组测评占 50%。每月付款前，根据考核成绩，90 分及以上视为满意，按照合同支付当月服务费用；89-85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1%；84-8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2%；79-75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3%；74-7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4%；69 分及以下扣除当月服务费用总金额的 10%。如连续 3 次考核低于 80 分，学校有权解除合同，由此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#### 考核内容：

1、人员基本条件（20 分）。水电维修人员人数、年龄、资格、身体条件等必须符合合同要求，学校考核组不定期抽查发现 1 人次不符合要求扣 5 分。

2、工作纪律（10 分）。水电维修人员需着统一工作服上岗，文明服务，工作时间必须满足学校工作需要，工作时间不得擅自离岗、串岗、聊天、干私活，发现 1 人次不符合要求扣 1 分。考核中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1 分。

3、日常工作情况（40 分）。水电维修标准需符合上述第二条“水电维修服务标准”要求，每次考核发现 1 处不合格扣 1 分。

4、师生评价（20 分）。遵守学校各种规章制度，服从学校主管部门的管理；对待师生服务热情周到，工作认真负责，方法得当，严禁简单粗暴，语言粗俗等不文明行为，发现违反 1 次扣 5 分。

5、用工要求（10 分）。学校将对用工协议签订、意外保险、依法纳税等方面履约情况抽查，每发现一方面不合格扣 5 分。

#### (6) 培训要求

所有水电维修人员上岗前需经过培训合格后上岗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；加强对水电维修人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学习训练，每月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 1 次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；形象素质培训，规范化培训的开展每学期不少于 1 次（要有培训过程资料）。每次培训会议业主单位有关人员全程参会。

#### (7) 食宿要求

所有水电维修人员在校期间的饮食自理，不准在值班地点做饭。

三、服务期限：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。

#### 四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(一) 驻马店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物业服务费用总金额：2010049.28 元，  
大写：贰佰零壹万零肆拾玖元贰角捌分。

按 24 个月计算，每月服务费为：83752.05 元。

(二) 支付方式：由乙方提供正规发票，次月 10 日前支付上月费用，具体到账时间以财政支付实际到账时间为准。

#### 五、岗位及人员配置

岗位			人员数量
公寓	1 号公寓	值班人员	2
		保洁人员	2
	2 号公寓	值班人员	2
		保洁人员	2
	3 号公寓	保洁人员	2
	4 号公寓	保洁人员	2
	6、7 号公寓	保洁人员	8
		值班人员	3
博见楼		保洁人员	4
知明楼		保洁人员	2
图书楼		保洁人员	2
综合楼		保洁人员	3
社团中心		保洁人员	1
校内路面清扫		保洁人员	6

校园		水电维修人员	2
垃圾清运		保洁人员	1
项目负责人			1
合计:45 人			

## 六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### 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，拥有监管权。有权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、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。

3、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。

4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### 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。

2、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。

3、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，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4、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(一)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，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。

(二)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、失职、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、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，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。

## 八、合同纠纷处理

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：

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

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九、其他约定

(一) 招标文件作为合同内容的有效条款。

(二)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补充。

(三)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  
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

法人或委托人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



法人或委托人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